

证券代码：832151

证券简称：听牧肉牛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梁应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3,641,65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20.3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7,688,362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15,953,288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根据公司经营及发展的需要，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为 1,50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梁应海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质押其部分股权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梁应海、杨惠芬拟为公司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公司控股子公司昆明听牧牛庄餐饮有限公司、昆明听风餐饮有限公司、昆明听雨餐饮有限公司、昆明听涛餐饮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关联方不收取任何费用。实际情况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股东梁应海质押股权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利于公司发展，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由于梁应海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持有的全部公司

股份 74,441,550 股中的 70,924,9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1.09%）已分别质押给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如果公司到期不能依约清偿银行贷款，以至于质押权人行使质押权，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目前，公司运行良好，具备还贷能力，同时公司会继续加强销售、增强公司盈利能力以确保能按期清偿银行贷款。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梁应海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兼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4,441,550、64.11%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55,713,263、47.98%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0,924,950、61.09%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23 年 1 月 5 日，公司股东梁应海先生质押 23,641,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36%，质押权人为昆明市创业创新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贷款提供反担保。详见 2023 年 1 月 9 日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

2023 年 3 月 22 日，公司股东梁应海先生质押 23,641,65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36%，质押权人为云南省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质押股份用于公司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小企业信贷专营中心贷款提供反担保。详见 2023 年 3 月 23 日披露的《股权质押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行《最高额权利质押合同》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云南海潮集团听牧肉牛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4日